

說明：

- 一、近日媒體披露，12 年國教今年上路以來，雖私立高、中職得免除學費，然部分私校向學生收取學費之外代辦費用，似有偏高之情事，以媒體報導台中某私立高職為例，雜費需 2 萬 3 千元，新生入學制服費需 1 萬 2,500 元、工具費需 5 千元，開學後學校要求學生參加 1 周 3 天的夜間輔導課需繳交 1 萬 6,260 元，開學不到 2 個月家長已繳交近 6 萬元。
- 二、根據教育部「高級中等學校向學生收取費用辦法」，學校向學生收取保險費、家長會費、健檢費、班級費等代辦費用，須由學校召開校務會議，納入不同家庭社經背景之家長代表表示意見，並遵守「民主參與」、「收支平衡及剩餘款退費」、「學生自由意願繳交」及「收支情形資訊公開」4 原則，違者可要求學校退費。
- 三、據查，收取代辦費用之會議需家長代表出席，並出席人數不得少於出席總人數之二分之一，然而實務上，此類會議習於一般上班時間召開，導致家中經濟負擔較重或屬雙薪家庭之家長難以出席參加表達意見，造成學校額外所收取的代辦費用對這些家庭而言偏高甚至難以負擔。
- 四、對此，教育部雖另訂補充規定，要求學校應事先進行全校性調查，確認學生繳交意願，並經其同意始得向學生收取費用，然此部分屬學校自主管控，教育部並不主動掌握學校是否確實進行調查，恐致使部分學校刻意跳過此項流程，直接向學生收取額外費用，產生收費爭議。
- 五、鑑此，建請教育部檢討高級中等學校收取費用辦法，或以行政手段督促各公、私立高中、職於收取額外費用之過程恪守法律規定，並透過公開、透明程序讓作業流程更具公信，不使家長、學生產生疑惑、質疑聲音，使十二年國教免除學費美意得以落實，學生得在更公平的教育環境下享受教育資源。

(二十四) 本院顏委員寬恒，針對保險業風險適足率低於 50% 或淨值為負的公司企業，同時又未限期完成增資、財業務改善或合併者，金管會表示可在 90 天內接管。首當其衝的公司將是淨值目前仍為負數的朝陽人壽，也就是說朝陽人壽很有可能在未來不到一年半的時間，面臨接管危機，金管會需嚴加注意，做好因應對策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針對保險業風險適足率低於 50% 或淨值為負的公司企業，同時又未限期完成增資、財業務改善或合併者，是急需金管會嚴加注意者。若業者為資本嚴重不足，又未限期完成增資、財業務改善計劃或合併者，金管會預期從期限屆滿次日起 90 天內做接管、勒令停業清理、命令解散等處分。保險業立即糾正措施，將從 2016 年元旦起上路。

- 二、目前資本適足率不到 200%者，除朝陽外，還有宏泰人壽（宏泰淨值為正），這兩家公司已努力引資，今年底或明年初如無顯著改善，金管會需要擬定因應對策。
- 三、朝陽人壽截至第二季底，淨值為負十一億元左右，目前董事會及股東會也通過增資計畫，上半年自結獲利為五·二億元。今年將啟動兩波增資，合計五億元。不過，依照現在淨值負數來看，增資五億元距離淨值由負轉正還有一段距離，後續也規劃台中七期土地作價增資。朝陽人壽想以台中七期土地作價增資的規劃，因卡在釘子戶問題，需兩年時間解決，如有其他變數，金管會需要密切觀察後續情形，以避免帶來市場衝擊。

（二十五）本院顏委員寬恒，針對行政院院會通過海關進口稅則修正內容，在調降部分產品稅率部分，尤其是五金廢料調降成免稅，恐造成環境污染加劇，相關單位應嚴加注意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海關進口稅則中有關混合五金廢料部分，行政院院會修正內容為：配合產業發展需要，調降部分貨品之稅率，為應產業需求原料殷切，調降稅則第 14049040 號「椰殼（整粒、片、碎屑）及其碎片之壓縮塊」及稅則第 81129222 號「其他混合五金廢料」之稅率為免稅。為提供低度開發國家（LDCs）貨物進口免稅待遇，以促進該等國家經濟發展，於稅則第 20098030 號「橄欖果汁」之第二欄稅率增訂低度開發國家（LDCs），適用免稅稅率。
- 二、二〇一三年，政府收取的「其他混合五金廢料」進口稅，以每噸課稅七百五十元計算，可收到五百四十一萬元的稅。首先進口的其他混合五金廢料相關單位需追查是否依照政府的規定，妥善處理，不會污染土地、製造空氣污染。其次每年進口的地區，幾乎都由美國、香港囊括一、二，這個項目政府規定大陸物品不准輸入，為何年年可從香港進口相當多。第三，今年上半年進口前兩大國分別是美國和日本，日本福島事件過後，進來台灣的五金廢料增加，日本輻射五金是否暗藏其中？相關單位應追查，但台灣相關法令卻不停放寬。
- 三、去年九月，環保署預告修正放寬十二項「混合五金廢料」認定標準，準備從「有害」事業廢棄物，放寬認定為「一般」事業廢棄物。這些原本不准進口的東西，一旦修改成功，未來只要透過申請核可就可以進來。這十二項「混合五金廢料」包括廢電線電纜、廢電壓器、光碟片、通訊器材、電子零組件、廢電腦、廢家電、廢印刷電路板。這些五金廢料調降成免稅，恐造成環境污染加劇，相關單位應嚴加注意。

（二十六）本院顏委員寬恒，針對中華電信成立子公司「宏華人力資源股份有限公司」，承接中華電信的門市、客網、客服等業務，但是宏華工會認為此舉是「假承攬真派遣」，藉此以較低